

证券代码：831010 证券简称：凯添燃气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 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1年5月16日15:00—2021年5月17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010	凯添燃气	2021年5月1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宁夏大远律师事务所董杨、杨梦甜律师。

（七）会议地点

宁夏贺兰工业园区丰庆西路16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及 2020 年度工作开展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及 2020 年度工作开展情况，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1-021）。

（四）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 2020 年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 2020 年实际经营情况及 2021 年经营计划，公司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告《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银行贷款综合授信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八）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九）审议《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十）审议《关于审议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16）、《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7）。

（十一）审议《关于制定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公告编号：2021-025）。

（十二）审议《关于审议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8）。

（十三）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息烽汇川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与贵州天然气管网有限责任公司达成一致行动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十四）审议《关于审议公司《202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该议案内容详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2.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3. 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4.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 年 4 月 20 日 8:30-10:00

（三）登记地点：宁夏贺兰工业园区丰庆西路 16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李可可 电话：0951-7821868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文件；

（二）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文件；

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